



桃園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 函

Taoyuan Importers & Exporters Chamber of Commerce

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 1249 號 5F 之 4

TEL: 886-3-316-4346 886-3-325-3781 FAX: 886-3-355-9651

ie325@ms19.hinet.net www.taoyuanproduct.org

受文者：各相關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3 日

發文字號：桃貿安字第 230127 號

附件：隨文

主旨：經濟部國際貿易局公告「進口特定紡織品之產地標示規定」(如附件)，並自 112 年 5 月 18 日生效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依據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112 年 4 月 28 日貿服字第 1120150959A 號函辦理。

理事長 **莊堯安**

| | | |
|---|---|------|
| 檔 | | 保存年限 |
| 號 | / | / |

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28日
發文字號：貿服字第1120150959號
附件：如文(1120150959-1.pdf)



主旨：公告「進口特定紡織品之產地標示規定」（如附件），
並自112年5月18日生效。

依據：貨品輸入管理辦法第11條及第20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局前於96年11月2日公告進口特定紡織品之產地標示規定，為配合本部公告修正之「服飾標示基準」與「織品標示基準」規定，爰公告旨揭標示規定。
- 二、本局96年11月2日貿服字第09670224750號公告自112年5月18日停止適用。

局長 **江文若** 公出

副局長李冠志代行